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6年9月11日，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控股”）及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投网络”）签订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5%股权之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等相关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宏投网络25%股权以8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的价格转让给中技控股（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上述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68、2016-070、2016-071号公告。2016年11月24日，中技控股已将80,000万元人民币交易对价一次性全额支付至资金监管账户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80号公告。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收到80,000万元人民币交易款项，并完成了宏投网络25%股权出售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与中技控股、宏投网络于2016年9月11日在上海签署了《收购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宏投网络25%股权转让给中技控股。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宏投网络25%的股权，交易价格参考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结果并经各方协商，最终确定为80,000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68、2016-070号公告。

2016年10月31日，公司与中技控股、宏投网络签署了《上海中技投资控

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5%股权之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开立资金监管账户及支付交易对价的时间进行了补充约定。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71号公告。

2016年11月24日，公司与中技控股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以公司名义开立了资金监管账户，同时中技控股已将80,000万元人民币交易对价一次性全额支付至该资金监管账户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80号公告。

二、本次交易的完成情况

2016年12月1日，宏投网络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中技控股正式登记成为持有宏投网络51%股权的股东。

2016年12月1日，公司与中技控股、宏投网络、上海品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完成了本次交易款项的收付工作和宏投网络51%股权的过户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收到80,000万元人民币交易款项，公司所持有的宏投网络25%股权已经过户至中技控股名下，并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完成。

特此公告。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日